

启东市九令殡仪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。
- 二、2017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。
- 三、部门机构和所属单位情况。
- 四、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。

第二部分 启东市九令殡仪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收支预算总表
- 二、收入预算总表
- 三、支出预算总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
- 五、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
- 六、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
- 七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
- 十一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预算表
- 十二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

第三部分 启东市九令殡仪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。

- 1、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殡葬政策，接受上级民政局领导；
- 2、在上级民政部门的监督管理下开展好各项殡仪服务；
- 3、加强行风建设，树立服务意识，不断提升服务质量；
- 4、加强安全管理，做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，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。

二、2017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。

- 1、不断加强理论学习，在建设学习型党组织上下功夫，不断拓宽视野，加强大局意识和创新意识，不断提升殡葬职工队伍的政治素质，提高专业技术能力，适应新的时代对殡葬工作新的要求；
- 2、强化服务质量，树立服务品牌，坚持科学发展理念，牢记人本服务宗旨。进一步创新服务方法，规范服务行为，简化服务流程，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。
- 3、我单位主要负责启东西部和北部地区的火化以及殡葬服务工作，2017 年预计火化遗体 3000 具，完成全年预算收入。

三、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。

启东市九令殡仪馆内设馆长室、办公室，现有在编事业人员 10 人，劳务派遣人员 11 人。本决算数据包括启东市九令殡仪馆本级，无下属单位。

四、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。

根据《启东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17 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启财预〔2016〕1 号）的要求，按照“厉行节约、强化约束、统筹财力、确保重点、依法理财、公开透明”的编制原则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的决策部署，结合单位实际情况，坚持量力而行、精打细算、勤俭办事，从严从紧编制 2017 年部门预算。

我单位严格执行完整编制收入预算，规范非税收入资金管理，进一步控制和压缩“三公”经费等一般性支出。单位的一切收支全部纳入预算，对各项资金统一管理、统筹安排、实行综合预算。

第二部分 启东市九令殡仪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

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。

第三部分 启东市九令殡仪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

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。根据《市政府关于下达 2017 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启政发〔2017〕22 号）填列。

启东市九令殡仪馆 2017 年度收入、支出预算总计 796 万元，与上年相比收、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58 万元，增长 17%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大幅上调。其中：

（一）收入预算总计 398 万元。包括：

1.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398 万元。与上年相比增加 58 万元，增长 17%。主要原因是火化遗体数量有所增加，选择服务项目有所增加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总计 398 万元。包括：

1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.86 万元，主要用于完成全年火化任务所需的人员成本支出和物质成本支出。与上年相比增加 42.86 万元，增加 12.6%，主要是由于人员工资上调，人员成本支出增加所造成的。

2、住房保障支出 15.14 万元，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的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，去年此功能科目未有开支，今年首次启用该科目。

此外，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241.05 万元。与上年相比增加 75.2 万元，增长 40%。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较快。

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156.95 万元。与上年相比减少 17.2 万元，减少 10%。主要原因是 2016 年预算中包含了火化炉维修费，今年预算中减少了该部分支出。

二、收入预算情况说明

启东市九令殡仪馆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398 万元，其中：
其他资金 398 万元，占 100%；

三、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启东市九令殡仪馆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398 万元，其中：
基本支出 241.05 万元，占 61%；
项目支出 456.95 万元，占 39%；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

本表为空

五、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本表为空

六、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本表为空

七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本表为空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本表为空

九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本表为空

十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本表为空

十一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本表为空

十二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.45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支出 0.45 万元。本年数小于（大于）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采购物品数量减少。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**财政拨款**：指由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。

二、**一般公共预算**：包括公共财政拨款（补助）资金、专项收入。

三、**财政专户管理资金**：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（主要是教育收费）、其他非税收入。

四、**其他资金**：包括事业收入、经营收入、其他收入等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包括人员经费、商品和服务支出（定额）。其中，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包括编入部门预算的单位发展项目、市直发展项目支出安排数等。

七、单位预留机动经费：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、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指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九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十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类）社会福利（款）殡葬（项）：指财政对民政及其他举办的火葬场等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等。